

证券代码：832117

证券简称：腾冉电气

主办券商：联储证券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腾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浦东新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5,000,000.00 元，占新设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00%。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之第十六条规定 对于未达到本制度规定的股东大会审批标准的以下投资项目，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并及时披露：

（一）投资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

(二) 投资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以上，且超过 1,000 万元。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达董事会审议标准，故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第十七条 对于未达到本制度规定的董事会审批标准的投资项目，由总经理审批，故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经由总经理审批。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手续，以最终核定为准。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现金来源于本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腾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新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实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 一般项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力电子元件器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从事电子技术、信息科技、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电气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元	现金	认缴	100%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不涉及。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为了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拓展公司业务，提高公司业务收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影响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控股子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考虑到未来市场和经营情况的不确定性，本次投资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建立健全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完善内部管控制度及监督机制，积极防范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能够完善公司战略布局，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总经理审批的《拟注册上海子公司的申请》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3日